附件2

平顶山市幼儿园年审细则（试行）

幼儿园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1. 加强党的领导   (5分) | 1.1坚持正确办学方向 | 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重点查看：是否在园所醒目位置准确宣传展示党的教育方针；教职工是否熟记新时期党的教育方针；是否严重偏离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是否发生重大意识形态事件和安全稳定事件。 | 2分 | 实地查看  随机访谈  网络查询 |  |  |
| 1.2加强 党组织建设 | 2.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按规定建立党组织，按期换届。党员人数不足3名或者暂不具备建立党组织条件的，依规开展党的工作；管理体制清晰，隶属关系明确，组织体系健全，按规定配备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务工作者。 | 1分 | 查看资料  访谈了解 |  |  |
| 1.3党组织作用发挥 | 3.充分发挥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战斗堡垒作用。在园所的章程中要明确党组织的设置形式、地位作用、职责权限、参与决策机制和党务工作机构、人员配备、经费保障等内容。 | 2分 | 查看资料  访谈了解 |  |  |
| 1. 基本   办园条件  （20分） | 2.1  园所 建筑 | 4.幼儿园应设置在安全区域，日照充足，场地平整、空气流通，所处环境无污染源，周边无安全隐患。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5.有独立的园舍、场地，产权明晰；有围墙、大门和传达（安保）室，功能分区明确，布局合理，无危房。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6.幼儿园建筑应符合国家和省现行的规划、消防、抗震、安全、环保、卫生等有关规定,建筑总体规划，建筑形式、风格和室内设计应符合幼儿的心理和生理特点。 | 1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二、基本  办园条件  （20分） | 2.1  园所  建筑 | 7.幼儿活动室、寝室与卫生间应成套设置或毗邻设置，盥洗室应相对独立，盥洗室配备与儿童的身高、数量相适应的梳洗镜、洗手盆和防溅水龙头（0.5分）。与活动室配套设置的卫生间应包括盥洗室和厕所,并分间或分隔,通风良好,地面应防滑、易清洗；单独设置的卫生间(幼儿厕所)应采用水冲式,其蹲位设置应注重安全,方便且满足幼儿入厕需要,并配备流水洗手设施；幼儿卫生间与成人卫生间分开（0.5分）。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8.按科学规范的流程标准设置炊事员更衣室、主食仓库、副食仓库、加工间、面案间、烹饪间、配餐间、消毒间等。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9.幼儿活动用房、厨房、开水间、洗消间不得设置在地下室或半地下室，幼儿活动用房未布置在四层及以上（0.5分）。幼儿园活动室使用面积应不低于45平方米,寝教合一的应按两者面积之和的80%计算（0.5分）。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10.有多功能活动室，且具备艺术活动、体育活动、游戏活动、观摩教学等综合性功能。有条件的幼儿园可根据幼儿兴趣和办园特色设置图书阅览室、科学发现室、美工室、建构室等专用活动室。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11.有专用的保健室，设有晨检接待室。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2.2  设施  设备 | 12.幼儿园设施设备应符合国家安全和卫生标准,适应不同年龄儿童的生活能力、学习方式差异和行为反应水平,充分体现儿童积极探索、自主构建的主体地位,满足保育教育需要和儿童主动活动的需求。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13.玩教具按照国家《幼儿园玩教具配备目录》等有关要求配备；要根据幼儿年龄特点和个体发展需要，按梯次配备玩教具；有条件的幼儿园可依据本园办园特色增配相应的玩教具和器材,配备的玩具必须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 1分 |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  |  |
| 14.每班教学区配备有电子琴（或电钢琴）和多媒体教学设备（如音响、黑板、电子白板、投影仪、电脑等）。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15.幼儿桌椅应单人单椅,与幼儿身高相适应,使用环保材质,无尖锐棱角。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二、办园基本条件  （20分） | 2.2  设施  设备 | 16.每班室内活动区应配备足够的玩教具及各类游戏活动材料,并根据季节变换、教育活动内容、幼儿发展水平等及时更新（0.5分）。有适合幼儿阅读的图书,人均5册以上,复本不超过5册,并且每年更新（0.5分）。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17.每班生活区应配备保暖桶(应设锁定装置)、水杯柜、衣帽储藏柜。每生配备1个杯子(无毒、不易碎、耐高温),并有明显区分标记。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18.每班配备供儿童午休的单层床,每生1床,小床长度应符合儿童身高要求,床间通道不得小于50厘米。新建幼儿园不得使用双层床,现有幼儿园逐步取消双层床。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19.儿童每人1巾，毛巾之间要合理间隔，并以安全方式悬挂。 | 1分 | 实地查看 |  |  |
| 20.多功能活动室应根据需要配备音响设备、电钢琴(或电子琴)、舞蹈设施、桌椅等相应的设施设备。有条件的可配备多媒体设备及钢琴。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21.应配有数量充足的供教师使用的教学用书、用具和图书、资料,教师专业用书不少于15种,报刊杂志不少于5种,其中学前教育杂志不少于3种。农村地区3个班幼儿园,教师专业用书不少于10本,报刊杂志不少于3种,其中学前教育杂志不少于2种。 | 1分 |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  |  |
| 22.保健室应配备保健箱、常见外用药品及简易外伤处理器械、消毒液、温度计、手电筒、对数视力表等。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23.应配备必要的食堂设施设备及防蝇、防鼠、防尘、防腐、消毒设施,并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24.有校车的幼儿园要使用按照专用校车国家标准设计和制造的幼儿专用校车,并严格遵守校车安全管理规定。 | 0.5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25.按有关规定配齐安保防卫设施设备。 | 0.5分 | 实地查看 |  |  |
| 2.3  园所  场地 | 26.有与其规模相适应的户外活动场地,按有关要求设置活动器械以及玩水池、玩沙池、种植园地、饲养区等（1分）。室外分班游戏、共用游戏场地人均面积均不低于2平方米；室外共用游戏场地宜集中设置,部分场地宜与集中绿化用地结合设置（1分）。室外活动场地应具有良好的排水系统，并根据幼儿活动的需要绿化、美化园地（0.5分）。 | 2.5分 | 实地查看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三、园务  管理 （25分） | 3.1  园所  资 | 27.有相关产权证明和合法建筑手续；属于租用园舍的,应当提供有法律效力的租赁合同或协议。 | 0.5分 | 查阅资料 |  |  |
| 28.证照齐全，合法经营；依法取得办学许可证、收费许可证、法人登记证、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校车的应取得校车运营合格证，并向社会公示。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29.幼儿园名称规范，符合法规要求并在审批机关备案；使用名称和审批名称一致。 | 1分 |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  |  |
| 3.2  办园  思想 | 30.学习贯彻国家关于学前教育的各项政策及法律法规，科学规范办园（0.5分）。认真学习《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幼儿园工作规程》，并应用于园务管理实践（0.5分）。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3.3  管理  机制 | 31.实行园长全面负责制，领导班子机构健全，结构合理，分工明确。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32.建立健全园务委员会，实行园务公开。园务委员会由园长、副园长、党组织负责人和保教、卫生保健、财会等方面工作人员的代表以及幼儿家长代表组成，定期召开园务委员会会议，遇重大问题临时召集会议。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33.建立教职工大会制度或者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依法加强民主管理和监督，重大事项由民主程序决定。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34.建立教研制度,研究解决保教工作中的实际问题。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35.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定期部署、总结和报告工作。每学年年末应当向教育等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工作。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36.建立业务档案、财务管理、园务会议、人员奖惩、安全管理以及与家庭、小学联系等制度。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37.建立信息管理制度,按照规定采集、更新、报送幼儿园管理信息系统的相关信息,每年向主管教育行政部门报送统计信息。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38.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资，保障教师待遇。 | 0.5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 3.4  办园  规模 | 39.办园规模以6—12个班为宜，各年龄班须有平行班，农村地区可设3个班（0.5分）。每班幼儿人数一般为：小班25人，中班30人，大班35人，混龄班不超过30人，寄宿制幼儿园每班人数酌减，2—3岁的托班20人。小班3-4周岁，中班4-5周岁，大班5-6周岁；可按年龄分别编班，也可混合编班（0.5分）。 | 1分 |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  |  |
| 三、园务  管理 （25分） | 3.5  财务  管理 | 40.幼儿园举办者应为幼儿园保育和教育、教师工资和福利待遇以及维修、扩建、设备设施添置等提供合法、稳定的经费来源,保证幼儿园正常运转。 | 0.5分 | 查阅资料 |  |  |
| 41.规范收费管理。各级各类幼儿园除按规定收取保教费、住宿费，以及由家长自愿交纳的代收费、服务性收费外，不得再向家长收取其他费用。幼儿园不得在保教费外以开办实验班、特色班、兴趣班、课后培训班和亲子班等特色教育为名向幼儿家长另行收取费用，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幼儿家长收取与入园挂钩的赞助费、捐资助学费、建校费、教育成本补偿费等费用。幼儿园不得收取书本费（1分）。幼儿园对入园幼儿按月或按学期收取保教费，不得跨学期预收（0.5分）。幼儿园应向家长出据收费凭据（0.5分）。 | 2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42.保教费、住宿费的确定和备案。公办幼儿园保教费、住宿费实行政府指导价； 民办幼儿园保教费、住宿费实行市场调节价，须报当地价格主管部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后执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参照公办幼儿园标准收费，也可由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以合同约定等方式确定最高收费标准，由民办幼儿园在最高标准范围内制定具体收费标准，报当地价格、教育、财政部门备案后执行；民办幼儿园应在每学年秋季开学前完成收费备案，收费标准报备后原则上一个学年内不得变动。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43.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的收取。幼儿园为在园幼儿教育、生活提供方便而代收代管的费用，应遵循非营利和“家长自愿，据实收取，及时结算，定期发布，多退少补”的原则，收费必须单独立帐，不得与保教费一并收取。幼儿园服务性收费：延时托管费、校车费。幼儿园代收费：餐费（含营养餐点）、体检费、外出活动费。 | 0.5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44.收费公示。幼儿园实行收费公示制度,通过设立公示栏、公示牌、公示墙等形式，向家长和社会公示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相关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 0.5分 | 实地查看  访谈了解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三、园务 管理 （25分） | 3.5  财务  管理 | 45.建立退费机制，规范处置退费事宜。幼儿因故退（转）园的，幼儿园应当根据幼儿实际在园时间，按月计退剩余的保教费、住宿费。不足半个月按半个月退费，超过半个月的，不退费；餐费按剩余天数退费。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46.幼儿园经费要专款专用,按规定的使用范围合理开支，有独立账目，账目清楚。幼儿园举办者筹措的经费,应当保证保育和教育的需要,膳食费应保证全部用于幼儿膳食,每月向家长公布账目。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3.6  招生 工作 | 47.规范招生工作。建立幼儿园招生制度，招生有计划，如实宣传园所。幼儿园招生简章应写明幼儿园性质、办园条件、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等内容。招生规范，无与幼儿入园挂钩的考试或测评。企业、事业单位和机关、团体、部队设置的幼儿园,除招收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子女外,应当积极创造条件向社会开放,招收附近居民子女入园。城市(含市区和县城)不得举办任何形式的学前班。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3.7  家园  工作 | 48.幼儿园应当建立幼儿园与家长联系的制度，成立家长委员会。加强与社区的联系与合作,促进家园共育。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3.8  安全  管理 | 49.幼儿园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幼儿园安全管理的相关规定,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门卫、房屋、设备、消防、交通、食品、药物、幼儿接送交接、活动组织和幼儿就寝值守等安全防护和检查制度，建立安全责任制和应急预案（0.5分）。与各岗位人员签订安全责任书，实行全员“一岗双责”，落实到岗到人（0.5分）。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50.幼儿园教职工必须具有安全意识,掌握基本急救常识和防范、避险、逃生、自救的基本方法,在紧急情况下应当优先保护幼儿的人身安全。 | 0.5分 | 访谈了解 |  |  |
| 51.幼儿园应当把安全教育融入一日生活,并定期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教育和事故预防演练。 | 0.5分 | 查阅资料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三、园务 管理 （25分） | 3.8  安全  管理 | 52.幼儿园定期开展安全检查，有会议、检查记录，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清单（1分）。加强门卫管理，严格落实外出人员、车辆检查登记制度（0.5分）。安装监控和一键报警设备，人防物防技防到位；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并经常检查、定期更换，消防通道畅通（0.5分）。 | 2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53.幼儿园应当投保校方责任险。 | 0.5分 | 查阅资料 |  |  |
| 四、队伍建设（15分） | 4.1  人员  配备 | 54.幼儿园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设园长、副园长、教师、保育员、卫生保健人员、炊事员和其他工作人员等岗位,依据《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暂行）》合理配备教职工。教职工与幼儿比例：全日制1:5—1:7，半日制1:8—1:10。保教人员与幼儿比例：全日制1:7—1：9，半日制1:11—1:13。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55.园长：6个班以下的幼儿园设1名，6～9个班的幼儿园不超过2名，10个班及以上的幼儿园可设3名。园长须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具有《教师资格条例》规定的教师资格（0.5分）。有3年以上幼儿园工作经历和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并取得幼儿园园长岗位培训合格证书（0.5分）。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56.专任教师和保育员：全日制幼儿园每班配备2名专任教师和1名保育员，或配备3名专任教师；半日制幼儿园每班配备2名专任教师，有条件的可配备1名保育员。寄宿制幼儿园至少应在全日制幼儿园基础上每班增配1名专任教师和1名保育员。（1分）专任教师均具备幼儿师范学校或职业学校幼师班毕业以上文化水平，100%取得《教师资格条例》规定的幼儿园教师资格。（0.5分）保育员应当具备高中毕业以上学历,100%受过幼儿保育职业培训。（0.5分） | 2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57.卫生保健人员：包括医师、护士和保健员。保健医师应当取得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医师执业证书》，保健护士应当取得《护士执业证书》；保健员应当具有高中以上学历，上岗前经过当地妇幼保健机构组织的卫生保健专业知识培训并考核合格，具有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基础知识，掌握卫生消毒、传染病管理和营养膳食管理等技能。（1分）按照收托150名儿童至少设1名专职卫生保健人员的比例配备卫生保健人员，收托150名以下儿童的可配备兼职卫生保健人员。（1分） | 2分 | 查阅资料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四、队伍建设（15分） | 4.1  人员  配备 | 58.炊事人员：幼儿园应根据餐点提供的实际需要和就餐幼儿人数配备适宜的炊事人员。每日三餐一点的幼儿园每40～45名幼儿配1名；少于三餐一点的幼儿园酌减；在园幼儿人数少于40名的供餐幼儿园（班）应配备1名专职炊事员。 | 1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59.财会人员：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财会工作规定配备。 | 0.5分 | 查阅资料 |  |  |
| 60.安保人员：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安保工作规定配备。 | 0.5分 | 查阅资料 |  |  |
| 4.2  素养  要求 | 61.幼儿园教职工应当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具有良好品德,热爱教育事业,尊重和爱护幼儿,具有专业知识和技能以及相应的文化和专业素养,为人师表,忠于职责,身心健康（0.5分）。园长管理能力符合《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重视在教师专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积极创设条件，激励教师的专业成长（0.5分）。教师专业能力符合《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尊重幼儿权益，以幼儿为主体，充分调动和发挥幼儿的主动性（0.5分）。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保教活动规律，提供适合的教育，保障幼儿快乐健康成长（0.5分）。 | 2分 | 访谈了解  查阅资料 |  |  |
| 62.幼儿园教职工患传染病期间暂停在幼儿园的工作。有犯罪、吸毒记录和精神病史者不得在幼儿园工作。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4.3  能力  提升 | 63.重视教科研工作。正、副园长中有专人负责教科研工作，教科研组织健全,建立业务学习制度、园本教研制度、教科研成果奖励制度等，园长定期参与教科研活动。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64.制定有前瞻性的教师专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教师专业发展激励和评价制度，构建教研训一体机制，重视教师职称评定工作。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65.重视教职工的可持续发展，开展切合实际的分层、分岗教职工培训工作，有计划和实施方案，经费落实，时间落实（每位教师五年一周期不少于360个培训学时），有专人负责，措施得力，效果明显。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66.重视教职工继续教育，加强教师职后学习，逐步提升教师学历层次和专业化水平，加强对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师的培养，有计划，有措施，有检查、有考核，有一定比例骨干教师。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五、保育  保健（15分） | 5.1  保健  管理 | 67.幼儿园重视卫生保健管理工作，成立卫生保健管理组织，卫生保健制度健全，建立健全各项卫生保健制度和预防接种证查验制度，且制度上墙。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 1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68.幼儿园应当严格执行《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有关卫生保健的法规、规章和制度，每学期制定卫生保健工作计划，有落实，有总结。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5.2  健康  检查 | 69.教职工上岗前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方可上岗，全园教职工每年体检一次。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70.幼儿入园前,应当按照卫生部门制定的卫生保健制度进行健康检查,合格者方可入园；新生入园体检率、建档率达100%。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71.幼儿园应当建立幼儿健康检查制度和幼儿健康卡或档案。每年体检一次,每半年测身高、视力一次,每季度量体重一次，注意幼儿口腔卫生,保护幼儿视力。对各种体检资料进行评价分析和总结，体检结果及时反馈给家长。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5.3  疾病  预防 | 72.坚持晨、午检，做好常见病预防。保健医重视全日健康观察，加强班级巡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73.开展入托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查验率达100%；做好免疫接种情况统计，配合卫生防疫站督促未完成接种疫苗的幼儿及时补种。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74.制定突发传染病应急预案，防止传染病流行蔓延。认真排查幼儿因病缺勤情况，预防传染病做到早发现、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 | 1分 | 查阅资料 |  |  |
| 75.消毒设施设备齐全，工作人员熟知各项消毒制度，能采用紫外线、84消毒液、暴晒、高温等方式进行消毒，流程规范，责任到人，记录完整。幼儿餐具、饮水器具应当专人专用,并进行定期消毒,防止交叉感染。 | 1分 |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76.保障饮水安全卫生；提供幼儿随渴随喝、温度适宜的足量饮用水，保证幼儿每天饮水量；不得限制幼儿便溺的次数、时间等。 | 1分 | 查阅资料访谈了解 |  |  |
| 77.加强体育锻炼，提高幼儿免疫力。幼儿每日户外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1小时；开展体育活动时，应对体弱或有残疾的幼儿予以特殊照顾。 | 1分 |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五、保育 保健（15分） | 5.4食品  安全与营养膳食 | 78.幼儿园食堂应当严格执行食品卫生安全制度,各种证照必须齐全，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各种记录完整。 | 1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79.严格执行《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幼儿膳食科学合理，营养均衡；根据季节变化和幼儿年龄特点每周编制营养平衡的幼儿食谱,定期计算和分析幼儿的进食量和营养素摄取量,保证幼儿合理膳食；幼儿园应当每周向家长公示幼儿食谱,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食品留样。 | 1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80.幼儿两正餐间隔3.5—4小时，进餐时间20—30分钟,餐后安静活动或散步时间为10—15分钟，幼儿不吃剩饭菜和凉拌菜。职工伙食严格与幼儿分开。 | 1分 | 实地查看  访谈了解 |  |  |
| 8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高度关注饮食卫生，确保食品安全。厨房整洁卫生，操作间布局合理，各种用具按要求消毒，生熟分开，标识明确，定位存放。做好定点采购、索证、验收、贮藏、加工等工作。 | 1分 |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  |  |
| 六、教育 教学（20分） | 6.1教育  理念 | 82.贯彻落实学前教育政策法规，坚持正确的儿童观、教育观。保教人员深入理解、准确把握《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幼儿园工作规程》的基本理念（2分）。严禁提前教授小学教育内容，要注重与小学密切联系，互相配合，做好幼小衔接工作，不得开展任何违背幼儿身心发展规律的活动。（2分） | 4分 | 查阅资料  随机访谈 |  |  |
| 6.2课程  建设 | 83.严格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精神，教育活动内容适宜，涉及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各领域。课程内容丰富，各领域内容相互渗透（2分）。课程设置均衡，科学合理，无超载现象（1分）。 | 3分 | 查阅资料  查看半日  活动 |  |  |
| 6.3环境  创设 | 84.幼儿园环境总体风格和谐统一,整体环境安全整洁,色调温馨和谐，图案美观大方。室内空间布局合理，能满足幼儿一日活动中游戏、学习、生活等需要。活动区划分科学，各区域设置有利于幼儿以适宜的人数参加。 | 2分 | 实地查看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验收内容** | **指标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六、教育教学（20分） | 6.4一日  活动组织与实施 | 85.全园及每班均有学期保教工作计划、月保教工作重点、周活动计划、日活动安排（2分）。各类教育活动目标明确具体，内容科学，贴近幼儿生活，符合幼儿发展水平（1分）。各年龄班、各季节有科学的一日生活作息制度。每日集体教学活动时间小班不超过30分钟、中大班不超过1小时，户外活动时间不少于2小时，室内游戏时间不少于1小时，午休时间不少于2.5小时。(2分) | 5分 |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访谈了解 |  |  |
| 86.教育活动的组织应充分考虑幼儿的学习特点和认知规律，以游戏为基本活动方式，寓教育于游戏之中（1分）。提供丰富适宜的游戏材料，充分保证幼儿游戏活动时间，允许并鼓励幼儿自主游戏（1分）。 | 2分 |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  |  |
| 87.面向全体幼儿，注重幼儿良好品质和习惯的养成，尊重幼儿在发展水平、能力、经验、学习方式等方面的个体差异，因人施教，促进幼儿全面和谐富有个性的发展（1分）。建立良好的师幼关系，营造平等、宽松、和谐的氛围。启发、鼓励幼儿大胆的探索和表达（1分）。 | 2分 | 随机访谈  观察半日  活动 |  |  |
| 88.幼儿园日常生活组织,应当从实际出发,建立必要、合理的常规,坚持一贯性和灵活性相结合,培养幼儿的良好习惯和初步的生活自理能力。 | 1分 | 观察半日  活动 |  |  |
| 89.教育活动的过程应注重支持幼儿的主动探索、操作实践、合作交流和表达表现,不应片面追求活动结果。 | 1分 | 观察半日  活动 |  |  |

注：1.实地查看的项目，以现场为准，无需资料准备。

2.年审实行百分制，分为四个等次：90分以上（不含90分）为年审优秀幼儿园；70分以上（不含70分）--90分为年审合格幼儿园；60分--70分为基本合格幼儿园；60分以下（不含60分）为不合格幼儿园。存在文件中规定的可直接确定为“基本合格”、“不合格”情形的幼儿园，不需要按照得分情况评定年审档次。

3.本《细则》由平顶山市教体局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检查时间： 年审人员签字：